

2020 年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山市水务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关于水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市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水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拟订水务发展规划和政策，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组织编制全市水资源总体规划、重要江河湖泊流域总体规划，以及防洪、供水等重大水务规划。

2、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3、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大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组织实施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

4、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5、负责提出水利、水务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及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负责市级权限的水利基础设施

项目审核工作，提出市级水利、水务建设投资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提出市级供水、排水、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管理资金安排建议。

6、组织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江河湖泊及河口滩涂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

7、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工程验收有关工作。组织指导具有控制性的或市内跨区域、流域重要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负责协调项目建设单位和属地政府推进水利工程项目的土地、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8、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市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9、指导水文工作。指导水文水资源监测、水文站网建设和管理。组织实施江河湖库和地下水水量、水位监测，负责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情报预报和全市水资源公报。组织开展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10、指导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农村涝区治理工程建设与改造。组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水利保障工作，指导农村饮水工程建设管理及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

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和农村水电站改造工作。

11、指导水利水电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拟订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利水电工程移民安置验收、监督评估等制度。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协调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等工作。

12、组织指导城镇供水、排水和污水处理工作。负责全市供水行业管理。负责中心城区和指导镇区排水许可及排水、污水处理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实施中心城区自来水厂、供水管网、污水管网、污水处理厂、市政排水工程建成后的运行管理，指导非中心城区镇区供水、排水和污水处理工作。

13、组织指导水政监察和水（务）行政执法。承担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和仲裁全市水事纠纷。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监督工程安全运行，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等水利工程的安全监管。监督市级已建市政水务工程的安全生产，指导镇区已建市政水务工程的安全生产。

14、开展水务科技和交流合作。组织指导水务行业质量监督工作。监督水务行业的技术标准和规程、规范的执行。组织开展水务对外交流与合作。

15、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负责防御洪

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台风防御期间重要水工程调度工作。

16、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我局内设十二个部门：办公室、政策法规科、规划计划科、财务审计科、审批服务办公室、水资源与供水管理科、工程建设与监督科、运行管理和水土保持科、河湖管理科、水旱灾害防御科、市政排水管理科、人事科（机关党委）。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 2020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8 个，包括局本级和下属 7 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中山市水政监察支队、中山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事务中心、中山市堤围管理中心、中山市市政排水事务中心、中山市水库水电工程管理中心、中山市中珠排洪渠工程管理中心、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由于下属单位预算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独批复、独立公开决算，故本部门决算为水务局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342.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0.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8,602.45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97.05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995.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78,857.3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8,985.0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9,945.19	本年支出合计	57	89,945.1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6.8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96.83
总计	30	90,042.02	总计	60	90,042.0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9,945.19	89,945.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0	1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97.05	97.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7.05	97.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7.05	97.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5.48	1,995.48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9,945.19	89,945.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36.54	1,836.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45.90	1,645.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76	124.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88	65.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42.42	142.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01	移民补助	137.62	137.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16.52	16.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301	移民补助	16.52	16.52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9,945.19	89,945.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857.35	78,857.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13.84	413.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13.84	413.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39.79	2,039.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39.79	2,039.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8,903.72	8,903.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8,903.72	8,903.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7,500.00	67,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9,945.19	89,945.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903	城市建设支出	67,500.00	67,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985.01	8,985.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8,975.01	8,975.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2,614.84	2,614.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70	64.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35.92	435.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4,268.11	4,268.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49.50	49.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652.55	652.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2	水质监测	185.36	185.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3	水文测报	98.20	98.2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9,945.19	89,945.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329.83	329.8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34	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	264.00	26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9,945.19	4,343.90	85,601.2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0	0.00	10.30	0.00	0.00	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30	0.00	0.30	0.00	0.00	0.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30	0.00	0.3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97.05	0.00	97.05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7.05	0.00	97.05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7.05	0.00	97.0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5.48	1,836.54	158.94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9,945.19	4,343.90	85,601.29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36.54	1,836.5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45.90	1,645.9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76	124.7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88	65.88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142.42	0.00	142.42	0.00	0.00	0.00
2082201	移民补助	137.62	0.00	137.62	0.00	0.00	0.00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4.80	0.00	4.80	0.00	0.00	0.00
2082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16.52	0.00	16.52	0.00	0.00	0.00
2082301	移民补助	16.52	0.00	16.52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9,945.19	4,343.90	85,601.29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857.35	0.00	78,857.35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13.84	0.00	413.84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13.84	0.00	413.84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039.79	0.00	2,039.79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039.79	0.00	2,039.79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8,903.72	0.00	8,903.72	0.00	0.00	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8,903.72	0.00	8,903.72	0.00	0.00	0.00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7,500.00	0.00	67,500.00	0.00	0.00	0.00
2121903	城市建设支出	67,500.00	0.00	67,50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9,945.19	4,343.90	85,601.29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985.01	2,507.36	6,477.65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8,975.01	2,507.36	6,467.65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2,614.84	2,507.36	107.48	0.00	0.00	0.00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70	0.00	64.70	0.00	0.00	0.0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35.92	0.00	435.92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4,268.11	0.00	4,268.11	0.00	0.00	0.00
2130310	水土保持	49.50	0.00	49.50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652.55	0.00	652.55	0.00	0.00	0.00
2130312	水质监测	185.36	0.00	185.36	0.00	0.00	0.00
2130313	水文测报	98.20	0.00	98.2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329.83	0.00	329.83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9,945.19	4,343.90	85,601.29	0.00	0.00	0.00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2130334	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	264.00	0.00	264.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342.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30	10.3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8,602.45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97.05	97.05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95.48	1,836.54	158.94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8,857.35	413.84	78,443.51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8,985.01	8,985.01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9,945.19	本年支出合计	58	89,945.19	11,342.74	78,602.45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96.8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59	96.83	96.83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96.83		6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2				
总计	32	90,042.02	总计	63	90,042.02	11,439.57	78,602.45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342.74	4,343.90	6,998.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0	0.00	10.3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00	0.00	10.00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10.00	0.00	1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30	0.00	0.3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30	0.00	0.3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97.05	0.00	97.05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7.05	0.00	97.05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97.05	0.00	97.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36.54	1,836.5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36.54	1,836.5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45.90	1,645.9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342.74	4,343.90	6,998.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4.76	124.7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88	65.88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13.84	0.00	413.84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13.84	0.00	413.84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13.84	0.00	413.84
213	农林水支出	8,985.01	2,507.36	6,477.65
21303	水利	8,975.01	2,507.36	6,467.65
2130301	行政运行	2,614.84	2,507.36	107.48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70	0.00	64.70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435.92	0.00	435.92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4,268.11	0.00	4,268.11
2130310	水土保持	49.50	0.00	49.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342.74	4,343.90	6,998.84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652.55	0.00	652.55
2130312	水质监测	185.36	0.00	185.36
2130313	水文测报	98.20	0.00	98.20
2130314	防汛	329.83	0.00	329.83
2130321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专项支出	12.00	0.00	12.00
2130334	水利建设征地及移民支出	264.00	0.00	264.00
21305	扶贫	10.00	0.00	1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0.00	0.00	1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05.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1.02
30101	基本工资	235.33	30201	办公费	28.04
30102	津贴补贴	1,150.56	30202	印刷费	2.17
30103	奖金	486.61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4.44	30204	手续费	0.04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2.2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4.76	30206	电费	25.3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5.88	30207	邮电费	11.6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5.1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79	30211	差旅费	6.4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6.6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7.8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5.21	30214	租赁费	2.2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47.68	30215	会议费	1.32
30301	离休费	44.82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114.39	30217	公务接待费	2.43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17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8.99
30307	医疗费补助	29.83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77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09
30309	奖励金	19.49	30229	福利费	11.6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7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8.5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8.9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6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052.88		公用经费合计	291.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35	0.00	17.50	0.00	17.50	4.85	8.13	0.00	5.70	0.00	5.70	2.4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单位： 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78,602.45	78,602.45	0.00	78,602.46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158.94	158.94	0.00	158.94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142.42	142.42	0.00	142.42	0.00
2082201	移民补助	0.00	137.62	137.62	0.00	137.62	0.00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0.00	4.80	4.80	0.00	4.80	0.00
20823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0.00	16.52	16.52	0.00	16.52	0.00
2082301	移民补助	0.00	16.52	16.52	0.00	16.52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78,443.51	78,443.51	0.00	78,443.51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039.79	2,039.79	0.00	2,039.79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2,039.79	2,039.79	0.00	2,039.79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0.00	8,903.72	8,903.72	0.00	8,903.73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78,602.45	78,602.45	0.00	78,602.46	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0.00	8,903.72	8,903.72	0.00	8,903.73	0.00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67,500.00	67,500.00	0.00	67,500.00	0.00
21219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67,500.00	67,500.00	0.00	67,5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2020 年度总收入 90,042.0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89,945.1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342.74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8,794.9 万元，下降 43.7%。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减少了全市镇区水利工程补助资金项目，因此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较去年大幅下降。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8,602.45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74,219.12 万元，增长 1,693.2%。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我单位新增水利防灾减灾项目，财政安排水利防灾减灾项目的拨款收入主要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所以本年度较上年度大幅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因部门决算编报口径调整，本年新增此项收入纳入决算编报范围，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2020 年度总支出 90,042.0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89,945.1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343.9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59.66 万元，增长 6.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公积金年度调整，调增人员经费；二是人员的新增使得工资津贴、社保医保等相应的调增。

2. 项目支出 85,601.29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65,164.56 万元，增长 318.9%，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我局新增水利防灾减灾项目，使得项目支出大幅增长。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二、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89,945.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342.7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8,794.9 万元，下降 43.7%，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减少了全市镇区水利工程补助资金项目，因此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较去年大幅下降；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8,602.4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4,219.12 万元，增长 1,693.2%，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我单位新增水利防灾减灾项目，财政安排水利防灾减灾项目的拨款收入主要为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入，所以本年度较上年度大幅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因部门决算编报口径调整，本年新增此项收入纳入决算编报范围，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

（二）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89,945.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342.7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4,121.94 万元，增长 57.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的新增以及公积金年度调整，使得人员经费有所调增；二是年中增加一些项目，调增项目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8,602.4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68,325.51 万元，增长 664.8%，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我单位新增水利防灾减灾项目，财政安排水利防灾减灾项目的拨款收入主要为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所以本年度较上年度大幅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因部门决算编报口径调整，本年新增此项收入纳入决算编报范围，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

三、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山市水务局_本级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8.13 万元，完成预算 22.35 万元的 36.38%。其中：因公

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5.7 万元，完成预算 17.50 万元的 32.5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17.5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5.7 万元，完成预算 17.5 万元的 32.5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43 万元，完成预算 4.85 万元的 50.10%。

2020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5.7 万元，占 70.1%；公务接待费支出 2.43 万元，占 29.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机关 0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开支内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5.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5.7 万元，机关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主要用于日常巡查未达标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建设、在建水利工程建设、度汛工程建设，以及组织开展汛前、汛中、汛后防汛安全大检查等工作任务。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2.43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餐费的支出。2020 年，局机关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21 次，接待人数共 155 人。主要包括省住建厅开展城市污水处理提质增效调研、省住建厅开展黑臭水体整治排查工作、省厅开展水利工程运行管理专题调研等各项工作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91.0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67 万元，增长 3.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机关运行经费主要来源于公务包干经费、专项业务费等，本年度人员较上年度有所增加，相应的公务包干经费较 2019 年度有所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3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3.5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18.1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48.0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3.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61.4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48.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0 年度 26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分别是《中山市城市排水（雨水）防涝综合规划（2018-2035）修编》项目经费（空间规划）、中山市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防汛经费、非居民计划用水调查及技术服务经费、给水工程专项规划编制经费、供水水质监测项目、《国家节水行动方案》技术服务项目（2020-2022 年）、行政审批事项技术审查经费、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经费、水土保持“天地一体化”监管项目经费、水文经费、水资源公报及水文水资源季报、中山市水资源管理控制规划（2021-2025 年）、物业管理费、修缮费、宣传经费、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优化调整配套水质保障整治工程方案编制经费、在线监控系统计量设施检定经费、政府购买服务（城镇生活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辅助性事务、政府购买服务（档案管理）、政府购买服务（法律服务项目）、支援三峡库区移民建设、前山河流域跨界防洪及河涌水污染综合整治规划、中山市碧道建设总体规划、中山市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信息系统、中山市水利基础设施空间布局规划等共涉及资金 2686.8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38.39%；组织对 2020 年度中心城区污水处理服务费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91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1.58%。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 7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166.3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713.22 万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委托北京金凯伟业咨询有限公司第三方机构具体实施。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 27 个项目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经对中山市水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核查与第三方综合评价，评价小组认为中山市水务局 2020 年履职情况良好。部门在项目支出执行率、供养人员控制方面做得较好。但同时存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与履职效果方面仍有一些瑕疵。据此，结合既定的指标体系，综合评定中山市水务局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得分为 84.5 分，绩效等级为良。

评价因素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1. 预算编制情况	20	17	85%
2. 预算执行情况	50	44	88%
3. 预算使用效益	30	25.5	85%
4. 逆向指标情况	/	-2	/
评价总得分	100	84.5	84.5%

27 个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1786.87 万元，执行数为 11465.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28%。

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一般项目类

单位名称（盖章）： 中山市水务局		填报日期： 2021 年 4 月 15 日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中山市城市排水（雨水）防涝综合规划（2018-2035）修编》项目经费（空间规划）			本年度项目预算 金额（元）		235200	
	项目经办科室（部门）	市政排水管理科	项目负责人	梁红刚	项目经办人	方一茜	联系电话 88843557	
	指标来源	上年结转（ ） 年初预算（√） 本级追加（ ）			指标编码		2020015492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元）	0	预算执行率（%）	0	预算调整金额	0	调整率（%） 0	
	该项目是否涉及委托第三方开展调研或课题研究	是（√） 否（ ）		资金来源	1、由调研或课题研究归口管理部门二次分配资金（√） 2、年初部门预算（ ）		涉及金额（元） 235200	
项目中期实施管理情况	项目计划实施起止年月	2020.3-2020.12		项目实际实施起止年月	2020.3-至今		项目本年度进展（%） 80%	
	项目调整情况	1、与原计划对比，有重大（60%及以上）调整（ ） 2、与原计划对比，有重大（20%-60%）调整（ ） 3、与原计划对比，有少量（20%及以下）调整（ ） 4、与原计划对比，无调整（√）		调整审批	1、已按照规定办理调整批复或备案手续（ ） 2、未按规定办理调整批复或备案手续（ ） 3、无调整（√）		是否已按规定进行阶段性验收 是（ ） 否（ ） 其他： 按规定不需要进行阶段性验收	
	是否定期开展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检查	是（√） 否（ ） 其他_____			是否接受过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或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检查		是（ ） 否（√） 其他_____	
预算金额≤50万元以下项目仅填写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50万元以上项目还请填写与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中期绩效目标调整及完成情况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 （字数控制在200字以内）	未完成原因或完成进度滞后说明
	总体绩效目标		2018年，根据市政府工作部署，按照《中山市城市总体规划（2018-2035）》编制工作方案确定的分工，开展编制《中山市城市排水（雨水）防涝综合规划（2018-2035）修编》工作。因机构改革，2020年3月转至水务局。《规划》对中山市城市排水防涝现状及问题进行分析，对城市排水防涝基础设施能力以及内涝风险进行评估，对近远期雨水径流控制与资源化利用、城市排水（雨水）管网系统、城市防涝基础设施等进行了规划，对进一步完善我市排水管理、排涝防涝提供具有非常重要的指导意义。		/		因机构改革，2020年3月《规划》转至水务局。目前，已完成规划的编制、征求意见和专家评审等工作，正按照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计划2021年报市政府审批。	《规划》原定2020年完成并报市政府审批，但因机构改革转至水务局后，根据专家评审、各街坊及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对规划编制要求提高，编制单位需补充收集资料做进一步完善，加上疫情影响，整体编制进度缓慢，未在2020年度前完成工作。
	产出指标 （不少于3项）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不少于3项）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其他可体现项目资金效用效益的指标								
绩效、公开与政府影响情况	三年内是否纳入财政或部门绩效考核	是（ ） 否（√）		分值	分别是： /		（上年度绩效指标得分35分以下项目）重点问题整改情况	全部整改（ ） 部分整改（ ）； 尚未整改（ ） 无需整改（√）
	是否按规定实行绩效信息公开	是（√） 否（ ）		是否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流程或招投标流程			是（√） 否（ ） 不需要（ ）	
避向指标	是否涉及负面影响，如涉及本项目的投诉、上访、纠纷、安全生产或发生损害严重负面舆情等			是（ ） 否（√）		是否涉及违反国家建设投资的有关规定，被有关监管部门处理，以及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被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处罚。		是（ ） 否（√）
专项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由专项资金主管部门填写资金使用概况)							
其他说明	(若有特殊情况说明，请填写，如整改情况)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水务局		指标 编码	2020015492	项目名称	《中山市城市排水(雨水)防涝综合规划(2018-2035)修编》项目经费(空间规划)	预算金额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与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小计			100	-----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8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违法违纪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逆向指标小计			-45	-----				
合计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一般项目类

单位名称(盖章): 中山市水务局

填报日期: 2021年4月16日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中山市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			本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100000		
	项目经办科室(部门)	规划计划科	项目负责人	李兵	项目经办人	史致男	联系电话	13680218217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指标编码		202008208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元)	1000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调整金额	0	调整率(%)		
	该项目是否涉及委托第三方开展调研或课题研究	是(√)		资金来源	1、由调研或课题研究归口管理部门二次分配资金(√)		涉及金额(元)	100000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项目计划实施起止年月	2020.4-2021.12		项目实际实施起止年月	2020.4-2021.6		项目本年度进展(%)	100	
	项目调整情况	与原计划对比,无调整(√)			调整审批	无调整(√)		是否已按规定进行阶段性验收	是(√)
	是否定期开展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检查	是(√)			是否接受过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或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检查			否(√)	
项目中报绩效目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	预算金额50万元以下项目填写总目标完成情况,50万元以上项目还需继续填写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字数控制在200字以内)		未达预期原因或完成滞后期后说明		
	总体绩效目标		按照省要求,完成市级水利“十四五”规划编制与技术审查工作。		/	已按照要求完成规划编制和项目评审		无	
	产出指标(不少于3项)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不少于3项)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其他可体现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的指标								
核查、公开与政府采购情况	三年内是否纳入财政部门绩效核查	是()	否(√)	分数	分别是:	《上年度绩效指标得分15分以下项目》重点问题整改情况			
	是否按规定实行绩效信息公开	是(√)	否()	是否按照规定实施政府采购流程或招投标流程			是(√)	否()	不需要()
逆向指标	是否涉及负面影响,如涉及本项目的投诉、上访、纠纷,安全生产或发生群体性负面报道等情况	是()	否(√)	是否涉及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被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处理,以及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被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处罚。			是()	否(√)	
专项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由专项资金主管部门填写资金使用概况)								
其他说明	(若有特殊情况说明,请填写,如整改情况)								

绩效评分表-项目类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水务局		指标 编码	202008208	项目名称	中山市水利发展“十四五”规 划	预算金额 (万元)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过程 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7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8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完成 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2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 & 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9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为无法长远发展。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5
小计			100	-----				94
逆向指 标	自评工作质量 (-8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0
	绩效信息公开情 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部 门绩效管理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 情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 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 投标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				0
合计								94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优

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般项目类

单位名称(盖章): 中山市水务局										填报日期: 2021年4月12日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防汛经费			本年控项目预算金额(元)		3300000			
	项目经办科室(部门)		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陈杰涛	项目经办人	陈杰涛	联系电话	13802698763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指标编码		2020010267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元)		3298304.8	预算执行率(%)	99.95%		预算调整金额	0		调整率(%)	0
	该项目是否涉及委托第三方开展调研或课题研究		否(√)		资金来源		—		涉及金额(元)	0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项目计划实施起止年月		2020-1-1		项目实际实施起止年月	2020-12-31		项目本年度进展(%)	100		
	项目调整情况		4、与原计划对比,无调整(√)		调整审批	3、无调整(√)		是否已按规定进行阶段性验收	是(√)		
	是否定期开展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检查		是(√)		是否接受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或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检查		是(√)				
预算金额50万元以下项目仅填写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50万元及以上项目还需继续填写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中报绩效目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字数请控制在200字以内)		未能完成原因或完成滞后后说明		
	总体绩效目标		本项目总体目标是保证三防各项工作得到正常开展,保障三防信息化应用系统稳定运行,降低各种灾害给我市造成的损失,使各个已建系统持续产生效益。		—		本项目的实施,使三防各项工作顺利开展,保障我市水文监测系统、三防指挥决策支持系统运行稳定,三防信息收集及时、传递迅速,基本完成目标。				
	产出指标(不少于3项)	质量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达到98%以上		99.95%				
		质量指标	防汛物资更新率(%)		达到98%以上		100%				
		质量指标	故障处理率(%)		达到98%以上		100%				
	效益指标(不少于3项)	社会效益指标	水务领域网运行率(%)		达到98%以上		100%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达到98%以上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满意度(%)		达到98%以上		100%					
核查、公开与政府采购情况	三年内是否纳入财政部门绩效检查		是(√)		分数	分别是:88分(2018年度)		(上年度绩效指标得分35分以下项目)重点问题整改情况		无需整改(√)	
	是否按规定实行绩效信息公开		是(√)		是否按照规定实施政府采购流程或招投标流程		是(√)				
避向指标	是否涉及负面影响,如涉及本项目的投诉、上访、纠纷,安全生产或发生媒体严重负面报道等情况		否(√)		是否涉及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被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处理,以及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被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处罚。		否(√)				
专项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由专项资金主管部门填写资金使用概况)										
其他说明	(若有特殊情况说明,请填写,如整改情况)										

绩效评分表-项目类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水务局		指标 编码	2020010267	项目名称	防汛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33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5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6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1.5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8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10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4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发展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6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3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5	
小计			100	-----				91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8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0	
	绩效信息公开 情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 部门绩效管理 情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 情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 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 投标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				0	
合计								91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优	

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般项目类

单位名称(盖章): 中山市水务局										填报日期: 2021年4月14日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085001-20-非居民计划用水调查及技术服务经费			本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863000				
	项目经办科室(部门)	水资源与供水管理科	项目负责人	邱凯强	项目经办人	邱凯强	联系电话	88830530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指标编码		2020010046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元)	863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调整金额	0		调整率(%)	0		
	该项目是否涉及委托第三方开展调研或课题研究	否(√)		资金来源				涉及金额(元)				
项目组织绩效管理情况	项目计划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1-2021年1月		项目实际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1-2021年1月		项目本年度进展(%)	30				
	项目调整情况	4、与原计划对比,无调整(√)			调整审批	3、无调整(√)		是否按规定进行绩效评价	否(√)其他			
	是否定期开展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检查	是(√)			是否接受过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或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检查			否(√)其他				
预算金额50万元以下项目仅填写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50万元以上项目还需填写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中期绩效目标实现及完成情况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字数不得超过200字以内】		未按照完成原因或完成进度滞后说明			
	总体绩效目标		每年度开展非居民计划用水调查及调整核算、超计划用水情况核算及非居民重点用水单位基本情况调查。		/		已开展7000户非居民计划用水调查,完成1360份调查报告,完成2020年度非居民计划用水调查及调整核算、超计划用水情况核算、非居民重点用水单位名录1份。		因上半年疫情影响,无法开展入户调查,下半年开展调查时,因用水配合程度较低,虽已开展了调查,但未能获取充足数据形成调查报告。因2020疫情影响,且供水企业抄表周期为双月,无法开展季度核算,故仅开展年度核算。			
	产出指标(不少于3项)	数量指标	实地调查及现场核算的户数	7000		已开展7000户非居民计划用水调查,但仅完成1360份调查报告。		因上半年疫情影响,无法开展入户调查,下半年开展调查时,因用水配合程度较低,虽已开展了调查,但未能获取充足数据形成调查报告。		因2020疫情影响,且供水企业抄表周期为双月,无法开展季度核算,故仅开展年度核算。		
			非居民计划用水调查季度核算	4		完成2020年度非居民计划用水调查核算。						
			确定非居民重点用水单位名录	1		已完成非居民重点用水单位名录1份。						
			每年度非居民计划用水调查的初次核算	1		已完成2020年度非居民计划用水调查初次核算。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送达计划通知及时率	达到100%		已按时送达计划通知。						
	成本指标	超计划情况反馈及时率	达到100%		已完成超计划情况核算。							
	效益指标(不少于3项)	经济效益指标	工业用水效率	通过加强非居民计划用水管理,促进企业开展节水技术改造,节水设施改造,节约生产用水,提高工业用水效率,为经济发展腾出更多用水空间。		实施非居民计划用水管理改革,促进了企业开展节约用水技术改造,节约生产用水,2020年工业用水效率较上年提升了10%。						
		社会效益指标	企业节约用水意识	通过加强非居民计划用水管理,实行非居民计划用水定额计划及加价制度,已有许多企业咨询及开展节水工作,提高了企业节水意识,积极建设节水型企业。		实行非居民计划用水定额计划及加价制度,已有许多企业咨询及开展节水工作,提高了企业节水意识,积极建设节水型企业。						
			非居民计划用水管理成效	通过调查非居民重点用水单位用水数据及基本情况,可以为非居民计划用水管理提供基础数据,使用水计划管理更具针对性,从而提高非居民计划用水管理工作成效。		为非居民计划用水管理提供了基础数据,使用水计划管理更具针对性。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中山市作为缺水城市,为后阶段建设国家节水型城市奠定基础	力争2020年初通过省节水型城市验收。		我市已于2019年初通过省节水型城市验收。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其他可体现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的指标											
督查、公开与政府采购情况	三年内是否纳入财政部门绩效检查	否(√)		分数	分别是:		【上年度绩效指标得分25分以下项目】重点问题整改情况		无需整改(√)			
	是否按规定进行绩效信息公开	是(√)		是否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流程或招投标流程			是(√)					
避向指标	是否涉及负面舆情,如涉及本项目的投诉、上访、纠纷,安全生产或发生媒体负面报道等情况	否(√)			是否涉及违反国家建设规划有关规定,被有关监管部门处理,以及违反有关法律法规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处罚。			否(√)				
专项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由专项资金主管部门填写资金使用情况)											
其他说明	(若有特殊情况说明,请填列,如整改情况)											

绩效评分表-项目类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水务局		指标 编码	2020008379	项目名称	085001-20-非居民计划用水调 查及技术服务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86.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 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5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 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8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 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 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5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 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2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 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 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 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2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20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 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 同时, 满意度≥95%得3分; 85%≤满意度≤95%得2分; 80%≤满意度≤85%得1分; 其他不得分。				4	
小计			100	-----				86	
逆向指 标	自评工作质量 (-8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 上限10分。				0	
	绩效信息公开 情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 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 扣5分; 进行了公开, 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 根据实际情况扣分;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 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 部门绩效管理 情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 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 情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 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 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 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 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 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 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 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 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 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 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 投标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 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 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 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 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 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 扣5分, 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				0	
合计								86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良	

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一般项目类

单位名称(盖章): 中山市水务局										填报日期: 2021年4月13日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085001-20 给水工程专项规划编制经费			本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686000			
	项目经办科室(部门)	水资源与供水管理科	项目负责人	邱凯章	项目经办人	邱凯章	联系电话	88830530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指标编码	2020008380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元)	6860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调整金额	0	调整率(%)	0		
	该项目是否涉及委托第三方开展调研或课题研究	否(√)		资金来源				涉及金额(元)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项目计划实施起止年月	2019年11月-2020年12月		项目实际实施起止年月	2019年11月-2020年12月		项目本年度进展(%)	100			
	项目调整情况	4、与原计划对比,无调整(√)			调整审批	3、无调整(√)		是否已按规定进行阶段性验收	否(√)其他_____		
	是否定期开展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检查	是(√)			是否接受过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或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检查			否(√)其他_____			
预算金额50万元以下项目填写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50万元以上项目还需继续填写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 (字数请控制在200字以内)	未按照完成原因或完成滞后后说明						
	总体绩效目标	完成《中山市给水工程专项规划(2018-2035年)》编制及报批。		已于2021年11月完成编制《中山市给水工程专项规划(2018-2035年)》,并报市政府批准通过。							
	产出指标 (不少于3项)	数量指标	《中山市给水工程专项规划(2018-2035年)》报告	1	已完成《中山市给水工程专项规划(2018-2035年)》报告1份						
			规划镇区给水管网布局	24	规划成果中已对全市25个镇区的给水管网布局进行了规划。						
			优化供水格局,规划取水口迁移工程	9	该规划对全市供水格局进行了优化调整,并规划了9个取水口迁移工程。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不少于3项)	经济效益指标	优化供水管网,减少管道的重复和盲目建设	指导给水管网的建设改造	该规划在全市供水管网现状的基础上,对全市25个镇区的给水管网布局进行了优化,规划了老旧管网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	提高水资源利用率,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	该规划提出节水规划单节,指导提高水资源利用率等相关节水工作,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						
环境效益指标		水资源利用率	提高水资源利用率	该规划对全市供水格局进行了优化调整,科学配置了水资源,并提出节水规划单节,指导提高水资源利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其他可体现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的指标											
核查、公开与政府采购情况	三年内是否纳入财政部门绩效核查	否(√)	分数	分别是:	(上年度绩效指标得分35分以下项目)重点问题整改情况	无问题整改(√)					
	是否按规定实行绩效信息公开	是(√)	是否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流程或招投标流程			不需要(√)					
逆向指标	是否涉及负面影响,如涉及本项目的投诉、上访、纠纷、安全生产或发生媒体严重负面报道等情况	否(√)			是否涉及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被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处理,以及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被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处罚。			否(√)			
专项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由专项资金主管部门填写资金使用概况)										
其他说明	(若有特殊情况说明,请填写,如整改情况)										

绩效评分表-项目类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水务局		指标 编码	202008380	项目名称	085001-20-给水工程专项规划 编制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68.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6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8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10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5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8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5	
小计			100	-----				97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8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0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				0	
合计								97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优	

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般项目类

单位名称(盖章): 中山市水务局										填报日期: 2021 年 4 月 15 日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085001-20-供水水质监测项目				本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1,853,625			
	项目经办科室(部门)	水资源与供水管理科	项目负责人	陈楠		项目经办人	陈楠		联系电话	13424504348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指标编码				2020008378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当年支出金额(元)	1,853,625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调整金额	0		调整率(%)	0			
	该项目是否涉及委托第三方开展调研或课题研究	否(√)		资金来源				涉及金额(元)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项目计划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03月-2020年12月		项目实际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03月-2020年12月		项目本年度进展(%)	100%					
	项目调整情况	4.与原计划对比,无调整(√)		调整审批	3.无调整(√)		是否已按规定进行绩效评价	是(√)					
	是否定期开展工程进度和工作质量检查	是(√)		是否接受过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或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检查				是(√)					
预算金额≤0万元以下项目仅填写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0万元以上项目还须填写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中期绩效目标设置及完成情况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字数请控制在200字以内)		未完成或未达标原因或未完成进度滞后说明				
	总体绩效目标		出厂水(106项)、出厂水(常规42项)、管网水(常规42项)、二次供水(15项)水质指标监测。				2020年全部完成,完成率100%。完成出厂水(106项)采样数24个,出厂水(常规42项)采样数24个,管网水(常规42项)采样数70个,二次供水(15项)采样数500个。						
	产出指标(不少于3项)	数量指标	出厂水(106项)水质指标监测		出厂水(106项)采样数24个		2020年完成出厂水(106项)采样数24个,完成率100%。						
			出厂水(常规42项)水质指标监测		采样数72个		2020年完成出厂水(常规42项)采样数72个,完成率100%。						
			管网水(常规42项)水质指标监测		采样数: 70个		2020年完成管网水(常规42项)采样数70个,完成率100%。						
			二次供水(15项)水质指标监测		采样数: 500个		2020年完成二次供水(15项)采样数500个,完成率100%。						
	效益指标(不少于3项)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保障我审供水水质安全		通过对我审供水水质监测,能够保障我审供水水质安全。		出厂水和管网水综合合格率99.7%,供水水质安全得到保障。					
	其他可体现项目整体使用效益的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饮用水安全是生态文明建设重要组成部分,通过对我审供水水质监测,能够加大对供水水质的监管力度,保障我审供水水质安全。		通过对我审供水水质监测,且达标率高于99%,供水安全得到保障,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居民用水满意度		通过对我审供水水质监测,能够提升居民用水满意度。		每月在中山市水务局管网,每季度在开放中山平台公布水质检测数据,且出厂水和管网水综合合格率99.7%,居民用水更加安全舒适。							
检查、公开与政府采购情况	三年内是否纳入财政部门绩效评价		否(√)		分数	分别是:		【上年度绩效指标得分35分以下项目】重点问题整改情况		无需整改(√)			
	是否按规定进行绩效信息公开		是(√)		是否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流程或招投标流程				是(√)				
避向指标	是否涉及负面舆情,如涉及本项目招投标、上访、纠纷,安全生产或发生媒体严重负面报道等情况		否(√)		是否涉及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被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处理,以及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被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处罚。				否(√)				
专项资金总体管理情况	(由专项资金主管部门填写资金使用情况)												
其他说明	(若有特殊情况说明,请填写,如整改情况)												

绩效评分表-项目类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水务局		指标 编码	2020008378	项目名称	085001-20-供水水质监测项目	预算金额 (万元)	185.3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7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8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 / 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10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5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发展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及其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5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1
小计			100	-----				91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8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0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				0
合计								91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优

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一般项目类

单位名称(盖章): 中山市水务局										填报日期: 2021年4月6日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中山市水务局落实《国家节水行动方案》技术服务项目(2020-2022年)				本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416000		
	项目经办科室(部门)	水资源与供水管理科	项目负责人	何志伟	项目经办人	位仰		联系电话	88830539		
	指标来源	上年结转() 年初预算(/) 本级追加()			指标编码		2020010869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元)	4160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调整金额	0		调整率(%)	0	
	该项目是否涉及委托第三方开展调研或课题研究	是() 否(/)		资金来源	1、由调研或课题研究项目管理部门二次分配资金() 2、年初部门预算()			涉及金额(元)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项目计划实施起止年月	2020.4.17-2022.12.31		项目实际实施起止年月	2020.4.17-2022.12.31		项目本年度进展(%)	100			
	项目调整情况	与原计划对比,无调整。			调整审批	无调整。		是否已按规定进行阶段性验收	是(/) 否() 其他_____		
	是否定期开展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检查	是(/) 否() 其他_____			是否接受过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或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检查			是() 否(/) 其他_____			
预算全拨50万元以下项目仅填写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50万元及以上项目还需继续填写产出和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字数请控制在200字以内)		未按期完成原因或完成进度滞后说明		
	总体绩效目标		出台《中山市节水行动实施方案》、开展节水载体用水水平评估、制作节水载体牌匾、开展节水技术和产品推广。出台《中山市节水行动实施方案》,完成不少于100个节水载体(学校、企业、公共机构和居民小区)用水水平评估,制作节水载体牌匾、开展节水技术和产品推广2次。				完成《中山市节水行动实施方案》编制,并经市政府同意后,市水务局联合市发展改革委于2020年12月16日向各镇街印发。2020年全年完成171个节水载体用水水平评估,并对该171个节水载体发放节水牌匾,远超出完成不少于100个节水载体评估的计划。此外,结合中国水周、世界水日、城市节水宣传周,通过制作节水宣传视频、派发节水宣传页等形式开展了多次节水技术和产品推广宣传。				
	产出指标(不少于3项)	数量指标	(根据年初既定绩效目标,按照实际情况选择填写具体的指标信息和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不少于3项)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	其他可体现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的指标										
检查、公开与政府采购情况	三年内是否纳入财政部门绩效核查		是() 否(/)	分数	分别是:		(上年度绩效指标得分35分以下项目)重点问题整改情况	全部整改() 部分整改(); 尚未整改() 无需整改()			
	是否按规定实行绩效信息公开		是(/) 否()	是否按照规定实施政府采购流程或招投标流程			是(/) 否() 不需要()				
逆向指标	是否涉及负面影响,如涉及本项目的投诉、上访、纠纷,安全生产或发生媒体负面报道等情况		是() 否(/)	是否涉及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被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处理,以及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被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处罚。			是() 否(/)				
其他说明	无										

绩效评分表-项目类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水务局		指标 编码	2020010869	项目名称	中山市水务局落实《国家节水 行动方案》技术服务项目 (2020-2022年)	预算金额 (万元)	41.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5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1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8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10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4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5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发展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8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无以长远发展。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4	
小计			100	-----				92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8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0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标投标,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				0	
合计								92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以下为差)								优	

附件4-1:

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一般项目类

单位名称(盖章): 中山市水务局										填报日期: 2021年4月8日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085001-20-行政审批事项技术审查经费			本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3,550,000.00				
	项目经办科室(部门)	审批服务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陈金明	项目经办人	江神华	联系电话	89817207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指标编码		202008381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元)	3,540,619.50	预算执行率(%)	99.74		预算调整金额	0		调整率(%)	0	
	该项目是否涉及委托第三方开展调研或课题研究	否(√)		资金来源	/		涉及金额(元)	/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项目计划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		项目实际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		项目本年度进度(%)	100			
	项目调整情况	4、与原计划对比,无调整(√)		调整审批	3、无调整(√)		是否已按规定进行阶段性验收	是(√)			
	是否定期开展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检查	是(√)		是否接受过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或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检查		是(√)					
预算金额50万元以下项目请填写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50万元及以上项目还需继续填写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中绩效目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 (字数请控制在200字以内)		未能按时完成原因或未完成调整后说明					
	总体绩效目标	一是实现技术审查与审批分离,有效解决审批部门既当运动员又当裁判员的问题,形成的技术审查结论更加客观独立,提高行政审批的透明度;二是进一步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减轻企业负担,营造公开、公平、公正的良好投资环境;三是通过加强对服务中介的监管约束,规范中介服务行为,提高中介服务质量,推动行政审批效率进一步提高。				已完成总体绩效目标。2020年全年共完成行政审批技术审查中介服务费用支付130宗,整体完成率为100%。本项目实现技术审查与行政审批分离,使涉及技术审查的审批工作在方案编制环节压缩至少10个工作日的时间,行政审批效率至少提升约25%,有效改善投资环境。		剩余资金不足够支付1宗技术审查服务费。			
	产出指标 (不少于3项)	数量指标	技术审查项目宗数	130	2020年全年共完成行政审批技术审查中介服务费用支付130宗,整体完成率为100%。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投资者满意度	90%	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减轻企业负担,营造良好投资环境,投资者的满意度达90%以上。		已完成。				
		时效指标	审批效率提升	25%以上	技术性审查与行政审批分离,有效提升审批效率达25%以上,目前取水许可和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办结时限均为一个工作日。		已完成。				
		成本指标	/	/	/		/				
	效益指标 (不少于3项)	经济效益指标	投资环境改善	有效提高	全年为130家企业共减轻行政成本3540619.5元,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有效改善投资环境。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行政透明度、规范中介服务	有效提高、规范	实现技术审查与行政审批分离,形成的技术审查结论更加客观独立,提高行政审批的透明度;全年完成130宗技术审查中介服务的评价,并应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的信用管理,有效规范中介服务。		已完成。				
		环境效益指标	/	/	/		/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投资环境	有效提高	进一步强化“放管服”改革,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已完成。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	/		/					
其他可体现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的指标	/	/	/		/						
检查、公开与政府采购情况	三年内是否纳入财政部门绩效评价	否(√)	分数	分别是:		(上年度绩效指标得分35分以下项目)重点问题整改情况		无需整改(√)			
	是否按规定实行绩效信息公开	是(√)	是否按照规定实施政府采购流程或招投标流程			是(√)					
逆向指标	是否涉及负面影响,如涉及本项目的投诉、上访、纠纷,安全生产或发生媒体严重负面报道等情况	否(√)			是否涉及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被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处理,以及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被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处罚。		否(√)				
专项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由专项资金主管部门填写资金使用概况)										
其他说明	(若有特殊情况说明,请填列,如整改情况)										

附件5-1:									
绩效评分表-项目类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水务局		指标 编码	2020008381	项目名称	085001-20-行政审批事项技术 审查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35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 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7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 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8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 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 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10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 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 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 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 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5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与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20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回收不抵支等。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 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 同时, 满意度≥95%得3分; 85%≤满意度≤95%得2分; 80%≤满意度≤85%得1分; 其他不得分。				4	
小计			100	-----				98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8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 上限10分。				0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 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 扣5分; 进行了公开, 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 根据实际情况扣分;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 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 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 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 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 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 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 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 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 预算单位应按照规定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 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 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 预算单位应按照规定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 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 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 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 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 扣5分, 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				0	
合计							98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优		

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般项目类

单位名称(盖章): 中山市水务局										填报日期: 2021 年 4 月 15 日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085001-20-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经费			本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480000			
	项目经办科室(部门)	运行管理与水土保持科	项目负责人	张熹	项目经办人	张熹	联系电话	88841787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指标编码	202008377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元)	4800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调整金额	无	调整率(%)	0			
	该项目是否涉及委托第三方开展调研或课题研究	否(√)		资金来源				涉及金额(元)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项目计划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		项目实际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		项目本年度进展(%)	100			
	项目调整情况	与原计划对比,无调整(√)			调整审批	无调整(√)		是否已按规定进行阶段性验收	是(√)		
	是否定期开展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检查	是(√)			是否接受过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或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检查	否(√)					
预算金额50万元以下项目绩效与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50万元及以上项目还需按填报与产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中重绩效目标设置及完成情况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实施情况(字数控制在200字以内)		未按照完成原因或未完成理由后说明				
	总体绩效目标	按照国家和省对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工作要求,我局完成全市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并将成果上报市政府对外公告。			已完成该项工作。根据国家、省对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工作要求,我局采购广东地质勘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技术支持单位协助开展全市水利工程勘界工作。2020年,我局对全市约565.6公里堤防、281座水闸、97座泵站、36宗水闸管理与保护范围进行划定。2020年底,划定工作成果已经市政府批复同意并向社会公告,我局按时完成上级安排的工作任务。						
	产出指标(不少于3项)	数量指标	(根据年初既定绩效目标,按照实际情况选择填写具体的指标信息和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不少于3项)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	其他体现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的指标										
核查、公开与政府采购情况	三年内是否纳入财政部门绩效评价	否(√)	分数	分别是:	(上年度绩效指标得分35分以下项目)重点问题整改情况		无问题整改(√)				
	是否按规定实行绩效信息公开	是(√)		是否按照规定实施政府采购流程或招投标流程			是(√)				
逆向指标	是否涉及负面影响,如涉及本项目的投诉、上访、纠纷、安全生产或发生重大负面报道等情况	否(√)			是否涉及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被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处理,以及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被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处罚。			否(√)			
专项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由专项资金主管部门填写资金使用概况)										
其他说明	(若有特殊情况说明,请填写,如整改情况)										

绩效评分表-项目类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水务局		指标编码	2020008377	项目名称	085001-20-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定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4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0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7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1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8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资料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5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发展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20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5
小计			100	-----				97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8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0
	绩效信息公开 情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 部门绩效管理 情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 情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 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 投标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				0
合计								97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优

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般项目类

单位名称(盖章): 中山市水务局										填报日期: 2021年4月15日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水土保持“天地一体化”监管项目				本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495000			
	项目经办科室(部门)	运行管理与水土保持科	项目负责人	熊成旺	项目经办人	于雪敏	联系电话	18566179492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指标编码		2020008385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元)	4950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调整金额	55000		调整率(%)	11	
	该项目是否涉及委托第三方开展调研或课题研究	否(√)		资金来源	/			涉及金额(元)	/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项目计划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7月-2021年6月		项目实际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7月-2021年6月		项目本年度进展(%)	50			
	项目调整情况	3、与原计划对比,有少量(20%及以下)调整(√)			调整审批	1、按照相关规定办理调整批复或备案手续(√)		是否已按规定进行绩效性接收	其他项目未完成,无需接收		
	是否定期开展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检查	是(√)			是否接受过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或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检查			否(√)			
预算金额50万元以下项目仅填写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50万元及以上项目还需填写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中期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及完成情况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字数控制在200字以内)	未按照完成原因或完成进度滞后说明				
	总体绩效目标		根据水利部、省水利厅加强水土保持信息化监管的要求,我处开展了水土保持“天地一体化”监管工作,完成区域监管报告2期,项目监管报告2期,已开展生产监管项目监督检查率达100%,未发生违法案件上年度减少20%。			完成区域监管报告1期,项目监管报告1期,已开展项目100%检查,未发生违法案件明显减少。	跨年度项目,根据合同要求本年度只完成50%。				
	产出指标(不少于3项)	数量指标	区域监管成果报告		2	根据合同要求2020年12月完成1期报告,2021年6月完成第2期报告。本年度成果已完成。	跨年度项目,根据合同要求本年度只完成50%。				
			项目监管成果报告		2	根据合同要求2020年12月完成1期报告,2021年6月完成第2期报告。本年度成果已完成。	跨年度项目,根据合同要求本年度只完成50%。				
		质量指标	生产监管项目监督检查完成率		10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报告		10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不少于3项)	经济效益指标	未发生违法项目案件		20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加深各行业对水土保持工作认识,提高治理水土流失的行业意识		提高意识	已完成					
		环境效益指标	减少水土流失,改善生态环境		环境改善	已完成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购买服务的考核评价		100	该项目服务未完成,服务期为一年,到2021年6月。	跨年度项目,根据合同要求本年度完成50%,2021年完成剩下的50%,待项目全部完成后评价。						
其他可体现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的指标											
检查、公开与监督落实情况	三年内是否纳入财政部门绩效评价	否(√)		分数	分则是:无		【上年度绩效指标得分35分以下项目】重点问题整改情况	无需整改(√)			
	是否按规定进行绩效信息公开	是(√)		是否按照规定实施政府采购流程或招投标流程			是(√)				
避责指标	是否涉及负面影响,如涉及本项目的投诉、上访、纠纷,安全生产或发生森林火灾负面舆情等情况			否(√)			是否涉及违反国家建设投资的有关规定,被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处理,以及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被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处罚。			否(√)	
专项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其他说明	1. 本年度项目可使用资金,包新了上年度项目资金尾款9万元。 2. 由于本项目为跨年度项目,根据合同要求,完成本年度任务支付90%项目资金。 3. 10%的项目尾款,需2021年完成总任务后支付。										

绩效评分表-项目类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水务局		指标 编码	2020008386	项目名称	水土保持“天地一体化”监管 项目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49.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6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1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8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4.45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10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5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按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5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5	
小计			100	-----				92.45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8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0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标投标，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				0	
合计								92.45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优	

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般项目类

单位名称(盖章): 中山市水务局

填报日期: 2021年4月15日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085001-20-水文经费			本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820000		
	项目经办科室(部门)	防汛科	项目负责人	彭尧君	项目经办人	郭学强	联系电话	13726033825	
	指标来源	上年结转() 年初预算(√) 本级追加()			指标编码		2020010442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元)	8200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调整金额	0	调整率(%)	0
	该项目是否涉及委托第三方开展调研或课题研究	是() 否(√)		资金来源	/		涉及金额(元)	/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项目计划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1月		项目实际实施起止年月	2021年1月		项目本年度进展(%)	100%	
	项目调整情况	与原计划对比,无调整(√)			调整审批	无调整(√)		是否已按规定进行阶段性验收	是(√)
	是否定期开展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检查	是(√) 否() 其他_____			是否接受过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或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检查		是(√) 否() 其他_____		
预算金额≤50万元以下项目请填写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50万元以上项目还需继续填写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中绩效目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 (字数请控制在200字以内)		未能如期完成原因或完成滞后后说明		
	总体绩效目标		保障中山市防洪安全、人民群众用水安全及生命财产安全,强化中山水文测报中心服务地方防汛、抗旱、防台风暴雨和咸潮预测等方面的职能,进一步强化城市内涝、水环境整治、最严格水资源管理以及河长制等工作的实施,切实做好服务地方社会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目标,以达到服务地方和社会发展的目标。		/	全部完成,显著提高中山市水文水资源管理成效;三防能力显著提高,减少因经济因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为防汛抗旱等工作提供基本信息和科学依据;按照市政府与市水务局的要求完成各项水文水资源相关工作。			
	产出指标 (不少于3项)	数量指标	在线测流仪ADCPI购买		1台	全部完成			
			水文站网维护数量		13站	全部完成			
			水资源管理与水环境监测		12次	全部完成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0年年底	全部完成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不少于3项)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中山市防汛防涝防风抗旱的能力		三防能力显著提高,减少因经济因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	全部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水文工作是经济建设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性工作		为防汛抗旱等工作提供基本信息和科学依据。	全部完成			
		环境效益指标	提高中山市主要河道治理效益		为最严格水资源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全部完成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为中山市国民经济建设、防汛抗旱、水资源配置、利用和保护提供基本信息和科学依据。		按照市政府与市水务局的要求完成各项水文水资源相关工作。	全部完成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其他可体现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的指标								
	绩效、公开与政府采购情况	三年内是否纳入财政部门绩效评价	是() 否(√)	分数	分别是:		(上年度绩效指标得分35分以下项目)重点问题整改情况	全部整改() 部分整改(); 尚未整改() 无需整改(√)	
是否按规定实行绩效信息公开		是(√) 否()	是否按照规定实施政府采购流程或招投标流程			是(√) 否() 不需要()			
逆向指标	是否涉及负面影响,如涉及本项目的投诉、上访、纠纷,安全生产或发生森林火灾负面报道等情况		是() 否(√)	是否涉及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被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处理,以及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被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处罚。		是() 否(√)			
专项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由专项资金主管部门填写资金使用概况)								
其他说明	(若有特殊情况说明,请填列,如整改情况)								

绩效评分表-项目类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水务局		指标 编码	2020010442	项目名称	085001-20-水文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8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6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1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8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5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按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20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5
小计			100	-----				97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8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0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照规定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预算单位应按照规定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				0
合计								97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以下为差)								优

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般项目类

单位名称(盖章): 中山市水务局										填报日期: 2021年4月16日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085001-20-水资源公报及水文水资源季报			本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162000			
	项目经办科室(部门)	水资源与供水管理科	项目负责人	邱凯琼	项目经办人	邱凯琼	联系电话	88830630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指标编码	2020010046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元)	1620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调整金额	0		调整率(%)	0	
	该项目是否涉及委托第三方开展调研或课题研究	否(√)		资金来源				涉及金额(元)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项目计划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1-2021年1月		项目实际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1-2021年1月		项目本年度进展(%)	100			
	项目调整情况	4、与原计划对比,无调整(√)			调整审批	3、无调整(√)		是否已按规定进行阶段性验收	否(√)		
	是否定期开展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检查	是(√)			是否接受过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或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检查			否(√)			
预算金额50万元以下项目仅填写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50万元以上项目还需继续填写产出和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设置及完成情况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字数请控制在200字以内)		未完成原因或因完成滞后后说明					
	总体绩效目标	完成2019年中山市水资源公报1份,中山市水文水资源状况简报4份。	/	已完成2019年中山市水资源公报1份,中山市水文水资源状况简报4份。							
	产出指标(不少于3项)	数量指标	(根据年初既定绩效目标,按照实际情况选择填写具体的指标信息和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不少于3项)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	其他可体现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的指标										
核查、公示与政府采购情况	三年内是否纳入财政部门绩效评价	否(√)		分数	分别是:		(上年度绩效指标得分35分以下项目)重点问题整改情况	无需整改(√)			
	是否按规定实行绩效信息公开	是(√)		是否按照规定实施政府采购流程或招投标流程			不需要(√)				
是否涉及负面影响,如涉及本项目的投诉、上访、纠纷,安全生产或发生媒体严重负面报道等情况	否(√)			是否涉及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被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处理,以及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被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处罚。			否(√)				
专项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由专项资金主管部门填写资金使用概况)										
其他说明	(若有特殊情况说明,请填写,如整改情况)										

绩效评分表-项目类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水务局		指标 编码	2020010046	项目名称	085001-20-水资源公报及水文 水资源季报	预算金额 (万元)	16.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7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8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10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4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发展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与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7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5	
小计			100	-----				96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8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0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 绩效管理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 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 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 投标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				0	
合计								96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优	

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般项目类

单位名称(盖章): 中山市水务局										填报日期: 2021年4月13日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085001-20-中山市水资源管理控制规划(2021年-2025年)			本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400000			
	项目经办科室(部门)	水资源与供水管理科	项目负责人	吴琼	项目经办人	吴琼	联系电话	88871081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指标编码	(参考附件1填列)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元)	4000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调整金额	0		调整率(%)	0	
	该项目是否涉及委托第三方开展调研或课题研究	否(√)		资金来源				涉及金额(元)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项目计划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4月-2020年12月		项目实际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4月-2020年12月		项目本年度进度(%)	100			
	项目调整情况	4、与原计划对比,无调整(√)			调整审批	3、无调整(√)		是否已按规定进行阶段性验收	否(√)		
	是否定期开展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检查	是(√)			是否接受过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或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检查			否(√)			
预算金额50万元以下项目填写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50万元及以上项目还需继续填写产出效益类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中复绩效目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 (字数请控制在200字以内)		未达预期原因或完成进度滞后说明			
		完成《中山市水资源管理控制规划(2021年-2025年)》(报批稿)、《中山市2021-2025年度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实施细则》(报批稿)			/	已对辖区内24个镇街开展调查分析,制定用水需求及用水指标方案,形成《中山市水资源管理控制规划(2021年-2025年)》(报批稿)、《中山市2021-2025年度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实施细则》(报批稿)					
	产出指标 (不少于3项)	数量指标	根据年初既定绩效目标,按照实际完成情况填报具体的指标名称和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不少于3项)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	其他可体现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的指标										
核查、公开与政府采购情况	三年内是否纳入财政部门绩效评价	否(√)			分数	分别是:		(上年度绩效评价得分35分以下项目)重点问题整改情况			
	是否按规定实行绩效信息公开	是(√)			是否按照规定实施政府采购流程或招投标流程			是(√)			
逆向指标	是否涉及负面影响,如涉及本项目的投诉、上访、纠纷,安全生产或发生媒体严重负面报道等情况	否(√)			是否涉及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被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处理,以及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被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处罚。			否(√)			
专项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由专项资金主管部门填写资金使用概况)										
其他说明	(若有特殊情况说明,请填列,如整改情况)										

绩效评分表-项目类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水务局		指标 编码	2020010918	项目名称	085001-20-中山市水资源管理控制规划 (2021年-2025年)	预算金额 (万元)	4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 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7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 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8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 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 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 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 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 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 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5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发展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20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继而为继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 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 同时, 满意度≥95%得3分; 85%≤满意度≤95%得2分; 80%≤满意度≤85%得1分; 其他不得分。				3
小计			100	-----				98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8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 上限10分。				0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 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 扣5分; 进行了公开, 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 根据实际情况扣分;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 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 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 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 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 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 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 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 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 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 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 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 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 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 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 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 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 扣5分, 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				0
合计								98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优

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般项目类

单位名称(盖章): 中山市水务局

填报日期: 2021年4月15日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			本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735000.00	
	项目经办科室(部门)	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李康帝	项目经办人	林兰	联系电话	88858168
	指标来源	上年结转() 年初预算(/)		本级追加()		指标编码	2020008384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元)	711768	预算执行率(%)	96.84%	预算调整金额	/	调整率(%)	/
	该项目是否涉及委托第三方开展调研或课题研究	否(/)		资金来源			涉及金额(元)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项目计划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1月~2020年12月		项目实际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1月~2020年12月	项目本年度进展(%)	100%	
	项目调整情况	4、与原计划对比,无调整(/)		调整审批	3、无调整(/)		是否已按规定进行阶段性验收	否(/)
	是否定期开展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检查	否(/)			是否接受过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或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检查	否(/)		
预算金额50万元以下项目仅填写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50万元及以上项目还需继续填写产出和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字数请控制在200字以内)	未按期完成原因或完成进度滞后说明	
	总体绩效目标		1、办公楼日常养护维修;2、环境卫生、绿化养护、保安、保洁工、消防安全维护;3、会议保障服务;4、大型清洁;5、小车停车费用;5、白蚁防治、灭四害。		/	第三方物业管理公司按合同规定内容提供了较好的服务指标,保障了水务局办公大楼的正常运行。		
	产出指标(不少于3项)	数量指标	人员设置6人		6	已按要求100%完成	/	
		质量指标	绿化盆栽大、小300盆		300	已按要求100%完成	/	
			定期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对办公楼设备进行维护。		按合同约定项目进行日常检查维护。	已按要求100%完成	/	
			时效指标		在合同期限12个月内完成合同约定所有内容		12	已按要求100%完成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不少于3项)	经济效益指标	治安、刑事案件及安全事故发生率为零,有效确保了水务局办公楼的设备和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		治安、刑事案件及安全事故发生率为零。	已按要求100%完成	/	
		社会效益指标	为汛期应急期间的会商和值守工作做好后勤保障		确保做好会商和值守期间后勤保障。	已按要求100%完成	/	
		环境效益指标	为水务局办公楼做好安保和保洁等服务,有效提高办公保障能力。		按合同约定项目进行日常检查维护。	已按要求100%完成	/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其他可体现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的指标								
其他								
核查、公开与政府采购情况	三年内是否纳入财政部门绩效考核	是(/)		分数	分别是:	(上年度绩效指标得分35分以下项目)重点问题整改情况	无需整改(/)	
	是否按规定实行绩效信息公开	是(/)		是否按照规定实施政府采购流程或招投标流程			是(/)	
逆向指标	是否涉及负面影响,如涉及本项目的投诉、上访、纠纷,安全生产或发生媒体严重负面报道等情况		否(/)		是否涉及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被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处理,以及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被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处罚。		否(/)	
专项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其他说明	无							

绩效评分表-项目类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水务局		指标 编码	2020008384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	预算金额 (万元)	73.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7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8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10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3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发展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6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不抵支等。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5	
小计			100	-----				94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8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0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 绩效管理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 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				0	
合计								94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优	

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般项目类

单位名称(盖章): 中山市水务局										填报日期: 2021年4月15日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修缮费			本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127500		
	项目经办科室(部门)		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李康帝	项目经办人	林兰	联系电话	88868168		
	指标来源		上年结转() 年初预算(√) 本级追加()			指标编码		2020008388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元)		1275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调整金额	23000	调整率(%)	18.04%		
	该项目是否涉及委托第三方开展调研或课题研究		否(√)		资金来源			涉及金额(元)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项目计划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1月~2020年12月		项目实际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1月~2020年12月		项目本年度进展(%)	100%		
	项目调整情况		4、与原计划对比,无调整(√)		调整审批	3、无调整(√)		是否已按规定进行阶段性验收	是(√)		
	是否定期开展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检查		是(√)			是否接受过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或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检查			否(√)		
预算金额50万元以下项目仅填写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50万元及以上项目还需继续填写产出和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字数请控制在200字以内)		未按期完成原因或完成进度滞后说明		
	总体绩效目标		1、购置方形餐台25张、圆形餐台2张、餐椅124张、会议宝椅子200张;2、拆除广告位基础;3、办公室铝扣板天花拆除后新物、其余天花板面清理干净后乳胶漆翻新;4、天面不拆,整体翻新;5、天花更新部分灯具重新布置移位;6、大堂、饭堂、电梯室楼梯间内墙翻新;7、保障办公楼的正常使用和日常工作开展		/		根据我局办公大楼日常维修的需要及时进行维修保养,保障办公人员的正常办公,确保办公大楼正常运转。				
	产出指标(不少于3项)	数量指标	(根据年初既定绩效目标,按照实际情况选择填写具体的指标信息和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不少于3项)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其他可体现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的指标										
核查、公开与政府采购情况	三年内是否纳入财政部门绩效核查		是(√)		分数	分别是:	(上年度绩效指标得分35分以下项目)重点问题整改情况	无需整改(√)			
	是否按规定实行绩效信息公开		是(√)		是否按照规定实施政府采购流程或招投标流程			是(√)			
逆向指标	是否涉及负面影响,如涉及本项目的投诉、上访、纠纷,安全生产或发生媒体严重负面报道等情况		否(√)		是否涉及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被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处理,以及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被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处罚。			否(√)			
专项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由专项资金主管部门填写资金使用概况)									
其他说明		无									

绩效评分表-项目类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水务局		指标 编码	2020008388	项目名称	修缮费	预算金额 (万元)	12.7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 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7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 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8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 / 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 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 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10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 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 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 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 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5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及相关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5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 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 同时, 满意度≥95%得3分; 85%≤满意度≤95%得2分; 80%≤满意度≤85%得1分; 其他不得分。				3	
小计			100	-----				93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8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 上限10分。				0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 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 扣5分; 进行了公开, 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 根据实际情况扣分;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 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 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 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 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 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 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 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 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 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 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 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 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 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 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 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 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 扣5分, 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				0	
合计								93	
等级 (90 (含) -100分为优、80 (含) -90分为良、60 (含) -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优	

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般项目类

单位名称(盖章): 中山市水务局										填报日期: 2021年4月15日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宣传经费			本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340000			
	项目经办科室(部门)	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李旗市	项目经办人	郭冲吧	联系电话	88023958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指标编码		2020008385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元)	338594.7	预算执行率(%)	99.58%		预算调整金额	调整率(%)				
	该项目是否涉及委托第三方开展调研或课题研究	否(√)		资金来源	1.由调研或课题研究归口管理部门二次分配资金() 2.年初部门预算()			涉及金额(元)			
项目实施管理情况	项目计划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1月1日		项目实际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12月31日		项目本年度进展(%)	99.58%			
	项目调整情况	无调整(√)		调整审批				是否已按规定进行阶段性验收			
	是否定期开展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检查	是(√)			是否接受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或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检查			否(√)			
预算金额≤50万元以下项目就填写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50万元及以上项目还需继续填写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中报绩效目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字数请控制在200字以内)		未能按时完成原因或完成差控后说明		
	总体绩效目标		2020年,通过南方日报、中山日报等媒体,采用公交车体宣传、资料派送等多种方式,利用“世界水日”“中国水周”、普法宣传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宣传水资源管理、水土保持监管、河长制建设、河湖管理、水法律法规等内容,向社会各界展示水务工作动态、主要工作成效,营造良好是爱水护水社会氛围。		/		2020年,通过南方日报、中山日报等媒体,采用公交车体宣传、资料派送等多种方式,利用“世界水日”“中国水周”、普法宣传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宣传水资源管理、水土保持监管、河长制建设、河湖管理、水法律法规等内容,向社会各界展示了水务工作动态、主要工作成效,营造了良好是爱水护水社会氛围,年终完成资金338594.7元,完成率超过99%,较好地完成了目标任务。				
	产出指标(不少于3项)	数量指标	(根据年初既定绩效目标,按照实际执行情况选择填写具体的指标信息和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不少于3项)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其他可体现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的指标										
监督、公开与政府采购情况	三年内是否纳入财政部门绩效评价	否(√)		分数	分别是:		(上年度绩效指标得分35分以下项目)重点问题整改情况				
	是否按规定实行绩效信息公开	是(√)		是否按照规定实施政府采购流程或招投标流程			不需要(√)				
避向指标	是否涉及负面影响,如涉及本项目的投诉、上访、纠纷,安全生产或发生媒体严重负面报道等情况		否(√)		是否涉及违反国家廉政建设有关规定,被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处理,以及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被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处罚。			否(√)			
专项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由专项资金主管部门填写资金使用概况)										
其他说明	(若有特殊情况说明,请填列,如整改情况)										

绩效评分表-项目类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水务局		指标 编码	2020008385	项目名称	宣传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3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6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1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8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1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9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资料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4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按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9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5	
小计			100	-----				91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8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0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标投标，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				0	
合计								91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优	

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般项目类

单位名称(盖章): 中山市水务局										填报日期: 2021年4月14日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08S001-20-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优化调整配套水质保障整治工程方案编制经费				本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2864000			
	项目经办科室(部门)	水资源与供水管理科	项目负责人	邱佩琼	项目经办人	邱佩琼	联系电话	88830530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指标编码	2020008389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元)	2840545.6	预算执行率(%)	99.18		预算调整金额	0	调整率(%)	0		
	该项目是否涉及委托第三方开展调研或课题研究	否(√)		资金来源				涉及金额(元)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项目计划实施起止年月	2019年7月至2019年12月		项目实际实施起止年月	2019年7月至2019年12月		项目本年度进展(%)	100			
	项目调整情况	4、与原计划对比,无调整(√)			调整审批	3、无调整(√)		是否已按规定进行阶段性验收	否(√)		
	是否定期开展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检查	是(√)			是否接受过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或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检查			是(√)			
预算金额≤50万元以下项目请填写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50万元以上项目还需单独填写产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字数请控制在200字以内)		未整期完成原因或完成滞后后说明				
		总体绩效目标		/	2019年10月底前,完成编制《中山市给水工程专项规划修编(2014-2020年)调整》、《中山市应急供水保障方案》、《中山市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优化调整配套排水改造方案》和《中山市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优化调整配套水质保障整治工程方案》各一本,并通过专家评审。		2019年10月底前,完成编制《中山市给水工程专项规划修编(2014-2020年)调整》、《中山市应急供水保障方案》、《中山市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优化调整配套排水改造方案》和《中山市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优化调整配套水质保障整治工程方案》,并通过专家评审。				
	产出指标(不少于3项)	数量指标	《中山市给水工程专项规划修编(2014-2020年)调整》报告		1本	1本					
			规划取水口位置		3处	3处					
			《中山市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优化调整配套排水改造方案》报告		1本	1本					
			《中山市应急供水保障方案》报告		1本	1本					
			《中山市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优化调整配套水质保障整治工程方案》报告		1本	1本					
			饮用水源地治理对策(一保护区一策)		9	9					
			质量指标		集中式生活供水水厂取水口纳入保护区的比例		100%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有利于优化供水监管		有效提高供水水源监管力度	通过整合取水口,降低了取水口布局分散造成的监管困难,有利于供水水源监管。						
	效益指标(不少于3项)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供水水源水质安全保障	有效提高供水水源安全保障力度	通过调整取水口布局,将取水口整合至我市水系中上游位置,规划供水水源水质安全保障。				
		供水保证率		95%以上	100%						
		环境效益指标		饮用水源地保护区水质达标率	95%以上	100%					
重要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95%以上	100%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其他可体现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的											
绩效、公开与政府采购情况	三年内是否纳入财政部门绩效检查	是(√)		分数	分别是: 88		(上年度绩效指标得分35分以下项目)重点问题整改情况	无需整改(√)			
	是否按规定实行绩效信息公开	是(√)		是否按照规定实施政府采购流程或招投标流程			是(√)				
避向指标	是否涉及负面影响,如涉及本项目的投诉、上访、纠纷,安全生产或发生媒体负面报道等情况			否(√)		是否涉及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被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处理,以及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被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处罚。		否(√)			
专项资金使用情况	(由专项资金主管部门填写资金使用概况)										
其他说明	(若有特殊情况说明,请填写,如整改情况)										

绩效评分表-项目类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水务局		指标 编码	202008389	项目名称	085001-20-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优化调整配套水质保障整治工 程方案编制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286.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 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7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方法, 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8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 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 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 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 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 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 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3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8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继而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收不抵支等。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 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 同时, 满意度≥95%得3分; 85%≤满意度≤95%得2分; 80%≤满意度≤85%得1分; 其他不得分。				5
小计			100	-----				96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8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 上限10分。				0
	绩效信息公开情 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 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 扣5分; 进行了公开, 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 根据实际情况扣分;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 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部 门绩效管理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 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 情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 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 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 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 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 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 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 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 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 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 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 投标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 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 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 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 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 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 扣5分, 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				0
合计								96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优

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般项目类

单位名称(盖章): 中山市水务局										填报日期: 2021年4月13日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085001-20-在线监控系统计量设施检定经费			本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220000			
	项目经办科室(部门)	水资源与供水管理科	项目负责人	易欣怡	项目经办人	易欣怡	联系电话	0760-88830529			
	指标来源	上年结转() 年初预算(√) 本级追加()			指标编码			2020010241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元)	2200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调整金额	0		调整率(%)	0	
	该项目是否涉及委托第三方开展调研或课题研究	否(√)		资金来源			涉及金额(元)				
项目实施管理情况	项目计划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1月-2020年12月		项目实际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6月-2020年12月		项目本年度进展(%)	100%			
	项目调整情况	4、与原计划对比,无调整(√)			调整审批	3、无调整(√)		是否已按规定进行阶段性验收	否(√)		
	是否定期开展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检查	是(√)			是否接受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或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检查			否(√)			
预算金额50万元以下项目绩效写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50万元以上项目还需按续填写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中重绩效目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 (字数请控制在200字以内)		未按照完成原因或完成进度后说明				
	总体绩效目标	完成市控在线监控取水户计量设施的检定/校准,保证取水在线监控计量设施的准确性,支撑水资源费足额征收,维护我市取水市场的健康稳定		/	委托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对全市59家在线监控取水户共77套计量设施进行检定/校准,并出具校准报告。本项目工作范围已涵盖了所有市控在线监控取水户的计量设施,并增加校准了若干省控在线监控取水户的计量设施。						
	产出指标 (不少于3项)	数量指标	(根据年初既定绩效目标,按照实际情况选择填写具体的指标信息和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不少于3项)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	其他可体现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的指标										
核查、公开与政府采购情况	三年内是否纳入财政部门绩效评价	否(√)		分数	分别是:		(上年度绩效指标得分35分以下项目)重点问题整改情况	无需整改(√)			
	是否按规定实行绩效信息公开	是(√)		是否按照限定实施政府采购流程或招投标流程			是(√)				
逆向指标	是否涉及负面影响,如涉及本项目的投诉、上访、纠纷,安全生产或发生媒体严重负面报道等情况		否(√)		是否涉及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被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处理,以及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被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处罚。			否(√)			
专项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由专项资金主管部门填写资金使用概况)										
其他说明	(若有特殊情况说明,请填写,如整改情况)										

绩效评分表-项目类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水务局		指标 编码	2020010241	项目名称	085001-20-在线监控系统计量设施 检定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2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7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8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政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10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5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发展(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7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5
小计			100	-----				97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8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0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照规定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预算单位应按照规定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				0
合计								97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优

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一般项目类

单位名称(盖章): 中山市水务局

填报日期: 2021 年 4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065001-20-政府购买服务(城镇生活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辅助性事务)			本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195,000		
项目经办科室(部门)	市政排水管理科	项目负责人	郭樾	项目经办人	郭浩明		
指标来源	上年结转()	年初预算(/)	本级追加()	指标编码	2020008387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元)	195,000	预算执行率(%)	100.00%	预算调整金额	0	调整率(%)	0
该项目是否涉及委托第三方开展调研或课题研究	否(/)		资金来源	2、年初部门预算(/)		涉及金额(元)	
项目计划实施起止年月	2020.1-2020.12		项目实际实施起止年月	2020.1-2020.12		项目本年度进展(%)	100%
项目调整情况	4、与原计划对比,无调整(/)		调整审批	3、无调整(/)		是否已按规定进行阶段性验收	其他不需要
是否定期开展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检查	是(/)		是否接受过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或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检查			否(/)	
预算金额50万元以下项目仅填写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50万元及以上项目还需继续填写产出和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字数请控制在200字以内)	未按期完成原因或完成进度滞后说明			
总体绩效目标	按时完成与城镇生活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相关的事项		1、每季度已按时完成收集汇总城镇生活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相关资料。 2、已汇总全市涉及污水处理运行的相关数据统计。 3、已收集、汇总、填报全国城镇污水处理管理信息系统和水污染防治重点工作实施进展调度系统。 4、每月已按时收集镇区污水管网检测、维修、污水管网与老旧污水管网改造情况相关资料。 5、每季度已汇总报送镇区央督整改落实情况。 6、积极配合我局对镇区开展污水处理设施进行现场检查、督导的相关工作。	无			
产出指标(不少于3项)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不少于3项)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其他可体现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的指标						
三年内是否纳入财政部门绩效考核	否(/)	分数	分别是:	(上年度绩效指标得分35分以下项目)重点问题整改情况	无需整改(/)		
是否按规定实行绩效信息公开	是(/)	是否按照规定实施政府采购流程或招标投标流程			不需要(/)		
是否涉及负面影响,如涉及本项目的投诉、上访、纠纷,安全生产或发生媒体严重负面报道等情况	否(/)		是否涉及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被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处理,以及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被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处罚。			否(/)	
专项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由专项资金主管部门填写资金使用概况)						
其他说明	(若有特殊情况说明,请填写,如整改情况)						

绩效评分表-项目类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水务局		指标 编码	2020008387	项目名称	085001-20-政府购买服务(城 镇生活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 行动辅助性事务)	预算金额 (万元)	19.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6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1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规定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7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10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资料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5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20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发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5	
小计			100	-----				96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8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0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 绩效管理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 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 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 投标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没有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				0	
合计								96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优	

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般项目类

单位名称(盖章): 中山市水务局										填报日期: 2021年4月16日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档案管理)			本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164500			
	项目经办科室(部门)	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李康帝	项目经办人	李颖霞	联系电话	88837626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指标编码		085001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元)	1645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调整金额	0		调整率(%)	0	
	该项目是否涉及委托第三方开展调研或课题研究	否(√)		资金来源	/			涉及金额(元)	/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项目计划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6月1日至2020年11月30日		项目实际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6月1日至2021年1月30日		项目本年度进展(%)	100			
	项目调整情况	与原计划对比,无调整(√)		调整审批	无调整(√)			是否已按规定进行阶段性验收	是(√)		
	是否定期开展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检查	是(√)			是否接受过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或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检查			是(√)			
预算金额50万元以下项目仅填写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50万元及以上项目还需继续填写产出和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字数请控制在200字以内)		未按期完成原因或完成进度滞后说明		
	总体绩效目标		为推进档案工作信息化、规范化管理,提高档案查询利用服务水平		/		共完成各类历史档案数字化扫描218712页、历史档案扫描后上传档案平台26486件。档案查询利用服务水平进一步提高,表现在档案查询利用服务过程中可以不用查找实物档案,直接看到扫描的电子版,大大节省了时间,提高了利用率				
	产出指标(不少于3项)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不少于3项)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其他可体现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的指标										
核查、公开与政府采购情况	三年内是否纳入财政部门绩效考核	/		分数	/		(上年度绩效指标得分35分以下项目)重点问题整改情况	/			
	是否按规定实行绩效信息公开	是(√)		是否按照规定实施政府采购流程或招标投标流程			是(√)				
逆向指标	是否涉及负面影响,如涉及本项目的投诉、上访、纠纷,安全生产或发生媒体负面报道等情		否(√)		是否涉及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被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处理,以及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被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处罚。			否(√)			
专项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由专项资金主管部门填写资金使用概况)										
其他说明	(若有特殊情况说明,请填列,如整改情况)										

绩效评分表-项目类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水务局		指标 编码	2020010016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档案管理)	预算金额 (万元)	16.4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5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8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3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3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与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6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5
小计			100	-----				90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8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0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				0
合计								90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优

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一般项目类

单位名称(盖章): 政策法规科		填报日期: 2021年4月15日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085001-20-政府购买服务(法律服务项目)			本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165000	
	项目经办科室(部门)	政策法规科	项目负责人	李洁雯	项目经办人	李洁雯	联系电话 88823796	
	指标来源	上年结转() 年初预算(√) 本级追加()			指标编码	2020008390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元)	16万	预算执行率(%)	96.97%	预算调整金额	1.5万	调整率(%) 9.00%	
	该项目是否涉及委托第三方开展调研或课题研究	是() 否(√)		资金来源	/		涉及金额(元) /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项目计划实施起止年月	2020.1-2020.12		项目实际实施起止年月	2020.1-2020.12		项目本年度进展(%) 100%	
	项目调整情况	4、与原计划对比,无调整(√)		调整审批	1、已按照规定办理调整批复或备案手续(√)		是否已按规定进行阶段性验收 是(√) 否() 其他_____	
	是否定期开展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检查	是(√) 否() 其他_____		是否接受过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或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检查		是() 否(√) 其他_____		
预算金额50万元以下项目仅填写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50万元及以上项目还需继续填写产出量或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管理及完成情况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 (字数请控制在200字以内)	未按期完成原因或完成进度后说明			
	总体绩效目标	发挥好法律顾问对法律风险防范、事中控制、事后补救的作用,推进我局依法行政工作。	/	法律顾问项目服务为我局对重大决策、重要行政公文及相关行政决策事项、合同、规范性文件及规范性文件立法指导、重大行政决策、非诉标准化对前期调研、制定、合法性审查等事项提供法律意见。开展水利执法专题讲座一次,民法典讲座一次,代理诉讼案件四宗次。进一步加强我局依法行政工作。	本政府法律顾问服务包括行政诉讼代理费,根据实际发生对诉讼案件支付,实际发生一审案件2宗,二审(或上诉)2宗,合计3万元,剩余5000元没有使用。			
	产出指标 (不少于3项)	数量指标	(根据年初既定绩效目标,按照实际情况选择填写具体的指标信息和完成情况)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不少于3项)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其他可体现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的指标							
核查、公开与政府采购情况	三年内是否纳入财政部门绩效核查	是() 否(√)	分数	分别是:	(上年绩效指标得分35分以下项目)重点问题整改情况	全部整改() 部分整改(); 尚未整改() 无需整改()		
	是否按规定实行绩效信息公开	是(√) 否()	是否按照规定实施政府采购流程或招投标流程		是(√) 否() 不需要()			
逆向指标	是否涉及负面影响,如涉及本项目的投诉、上访、纠纷,安全生产或发生群体性负面报道等情况	是() 否(√)	是否涉及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被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处理,以及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被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处罚。		是() 否(√)			
专项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由专项资金主管部门填写资金使用概况)							
其他说明	(若有特殊情况说明,请填写,如基金情况)							

绩效评分表-项目类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水务局		指标 编码	2020008390	项目名称	085001-20-政府购买服务(法 律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 (万元)	16.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7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6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2.6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4.5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10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5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及其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8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5	
小计			100	-----				94.1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8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0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 绩效管理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 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 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 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				0	
合计								94.1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优	

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般项目类

单位名称(盖章): 中山市水务局										填报日期: 2021年4月15日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支援三峡库区移民建设			本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2640000			
	项目经办科室(部门)	运行管理与水土保持科	项目负责人	陈成旺	项目经办人	于慧敏	联系电话	18666179492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指标编码			2020010171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元)	26400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调整金额	0		调整率(%)	0	
	该项目是否涉及委托第三方开展调研或课题研究	否(/)		资金来源	/			涉及金额(元)	/		
项目组织实验管理情况	项目计划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1月-2020年12月		项目实际实施起止年月	2020年1月-2020年12月		项目本年度进展(%)	100			
	项目调整情况	4、与原计划对比,无调整(/)		调整审批	3、无调整(/)			是否已按规定进行阶段性验收	否(/)		
	是否定期开展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检查	否(/)			是否接受过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或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检查			否(/)			
预算金额50万元以下项目仅填写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50万元及以上项目还需继续填写产出和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字数请控制在200字以内)		未按期完成原因或完成进度滞后说明		
	总体绩效目标		根据《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印发2020年广东省对口支援巫山县工作方案的通知》(粤水移民(2020)5号)要求,我市完成支援三峡移民库区巫山县权发4社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完成支援巫山县权发4社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产出指标(不少于3项)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不少于3项)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其他可体现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的指标									
核查、公开与政府采购情况	三年内是否纳入财政部门绩效考核		否(/)		分数	分别是:无		(上年度绩效指标得分35分以下项目)重点问题整改情况	无需整改(/)		
	是否按规定实行绩效信息公开		是(/)		是否按照规定实施政府采购流程或招投标流程			不需要(/)			
逆向指标	是否涉及负面影响,如涉及本项目的投诉、上访、纠纷,安全生产或发生媒体严重负面报道等情况		否(/)		是否涉及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被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处理,以及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被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处罚。			否(/)			
专项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其他说明	该项目是按照《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印发2020年广东省对口支援巫山县工作方案的通知》(粤水移民(2020)5号)中山市三峡移民库区巫山县权发4社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的援助资金。										

绩效评分表-项目类

绩效评分表-项目类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水务局		指标	2020010171	项目名称	支援三峡库区移民建设	预算金额 (万元)	26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 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 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7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 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1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8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 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 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10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 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 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 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 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5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 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 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发展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以及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20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 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 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 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 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 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 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 同时, 满意度≥95%得3分; 85%≤满意度≤95%得2分; 80%≤满意度≤85%得1分; 其他不得分。			5	
小计			100	-----			98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8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 上限10分。			0	
	绩效信息公开 情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 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 扣5分; 进行了公开, 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 根据实际情况扣分;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 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 部门绩效管理 情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 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 情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 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 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 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 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 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 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 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 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 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 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 投标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 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 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 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 或者发生未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 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 扣5分, 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			0	
合计							98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优	

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一般项目类

单位名称(盖章): 中山市水务局										填报日期: 2021 年 4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085001-20-中心城区污水处理服务费				本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91,000,000			
项目经办科室(部门)	市政排水管理科	项目负责人	郭媛	项目经办人	黄冬金	联系电话	13702397359				
指标来源	上年结转() 年初预算(√) 本级追加()			指标编码			2020008620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元)	83,160,000	预算执行率(%)	91.40%		预算调整金额	9,000,000	调整率(%)	9%			
该项目是否涉及委托第三方开展调研或课题研究	否(√)		资金来源		/			涉及金额(元)	/		
项目计划实施起止年月	2020.1—2020.12		项目实际实施起止年月		2020.1—2020.12		项目本年度进展(%)	100%			
项目调整情况	4、与原计划对比,无调整(√)			调整审批	3、无调整(√)			是否已按规定进行阶段性验收	其他 不需要		
是否定期开展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检查	是(√)			是否接受过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或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检查			否(√)				
预算金额50万元以下项目仅填写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50万元及以上项目还需继续填写产出和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字数请控制在200字以内)		未按期完成原因或完成进度滞后说明				
总体绩效目标	完成本年度的污染物总量减排任务,保证出水水质各项指标达到一级A标准				污水厂出水水质各项指标均已达到目标值		无				
产出指标(不少于3项)	数量指标	中嘉污水处理厂一、二期污水处理量(扣除沙溪污水量约3万吨/日)		15万吨/日		中嘉污水处理厂一、二期污水处理量约12万吨/日,略低于目标值		受新冠疫情影响,供水量整体减少,污水厂进水量减少,污水厂污水处理量略低于目标值			
		珍家山污水处理厂一期污水处理量(扣除火炬区污水量0.5万吨/日)		8万吨/日		珍家山污水处理厂一期污水处理量约9万吨/日,已达到目标值		无			
	质量指标	出水水质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		≤10mg/L		已完成		无			
		出水水质化学需氧量CODcr		≤40mg/L		已完成		无			
		出水水质悬浮物SS		≤10mg/L		已完成		无			
		出水水质氨氮		≤5mg/L		已完成		无			
		出水水质总氮TN		≤15mg/L		已完成		无			
		出水水质总磷TP		≤1或0.5mg/L		已完成		无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已完成		无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不少于3项)	经济效益指标	污水污染对社会造成的经济损失		有效降低污水污染对社会造成的经济损失		各污染物排放限值均达到规定标准,达到预期效果,有效降低污水污染对社会造成的经济损失		无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水环境污染		改善水体水质,保护环境		各污染物浓度达到规定排放标准,已有效改善水体水质,保护环境		无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管理制度延续性		可持续		污水处理相关制度达到可持续目标		无			
.....	其他可体现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的指标										
三年内是否纳入财政部门绩效评价	否(√)		分数	分别是:		(上年度绩效指标得分35分以下项目)重点问题整改情况		无需整改(√)			
是否按规定实行绩效信息公开	是(√)		是否按照规定实施政府采购流程或招投标流程			不需要(√)					
是否涉及负面影响,如涉及本项目的投诉、上访、纠纷,安全生产或发生媒体严重负面报道等情况	否(√)		是否涉及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被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处理,以及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被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处罚。			否(√)					
专项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由专项资金主管部门填写资金使用概况)										
其他说明	(若有特殊情况说明,请填写,如整改情况)										

绩效评分表-项目类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水务局		指标 编码	2020008620	项目名称	085001-20-中心城区污水处理 服务费	预算金额 (万元)	9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5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1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6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2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4.5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10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5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及时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20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5	
小计			100	-----				91.5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8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0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				0	
合计								91.5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优	

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般项目类

单位名称(盖章): 中山市水务局		填报日期: 2021年4月18日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前山河流域跨界防洪及河涌水污染综合整治规划			本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1190000
	项目经办科室(部门)	规划计划科	项目负责人	李兵	项目经办人	王妍	联系电话 18666173536
	指标来源	上年结转() 年初预算(/) 本级追加()			指标编码		2020007294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元)	11900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调整金额	0	调整率(%)
	该项目是否涉及委托第三方开展调研或课题研究	是(/)		资金来源	由调研或课题研究归口管理部门二次分配资金(/)		涉及金额(元) 1190000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项目计划实施起止年月	2016.11-2020.10		项目实际实施起止年月	2016.11-2020.12		项目本年度进展(%) 50%
	项目调整情况	与原计划对比,无调整(/)		调整审批	无调整(/)		是否已按规定进行阶段性验收 是(/)
	是否定期开展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检查	是(/)		是否接受过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或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检查		否(/)	
预算金额50万元以下项目仅填写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50万元以上项目还需继续填写产出和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 (字数请控制在200字以内)	未按期完成原因或完成进度滞后说明
	总体绩效目标		可有效指导中珠跨界区域水利、水污染治理工作		/	规划已通过专家评审,可有效指导中珠跨界区域防洪排涝、水污染治理工作	
	产出指标 (不少于3项)	数量指标	前山河流域跨界防洪及河涌水污染综合整治规划及5个专题报告		各1套	成果包含规划总报告和5个专题报告各1套	
		质量指标	通过专家评审		通过省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评审	由省西江局组织了专家评审,并通过评审,现已按评审意见修改完善	
		时效指标	2020年度完成资金支付		2020年前	已于2020年7月完成最后一笔资金支付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不少于3项)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投资环境		依据规划建设带来的水生态改善,可改善投资环境,促进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	已按照规划开展坦洲片区内河堤防加固,有效改善排涝、水生态环境,显著改善投资环境。	
		环境效益指标	有效建立改善水质		河涌的7日换水率超过95%	通过优化工程调度方案,水质改善幅度91%,东北片区河涌的7日换水率可以达到98.5%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规划的满意程度		100%	按照要求完成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群众意见及投诉		
.....	其他可体现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的指标						
核查、公开与政府采购情况	三年内是否纳入财政部门绩效评价	是() 否(/)	分数	分别是:	(上年度绩效指标得分95分以下项目)重点问题整改情况	全部整改() 部分整改(); 尚未整改() 无需整改(/)	
	是否按规定实行绩效信息公开	是(/) 否()	是否按照规定实施政府采购流程或招投标流程		是(/) 否() 不需要()		
逆向指标	是否涉及负面影响,如涉及本项目的投诉、上访、纠纷,安全生产或发生媒体负面报道等情况	是() 否(/)	是否涉及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被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处理,以及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被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处罚。		是() 否(/)		
专项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由专项资金主管部门填写资金使用概况)						
其他说明	(若有特殊情况说明,请填写,如整改情况)						

绩效评分表-项目类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水务局		指标 编码	2020007294	项目名称	前山河流域跨界防洪及河涌水 污染综合整治规划	预算金额 (万元)	11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过程 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6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1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7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完成 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9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3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4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及其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20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5	
小计			100	-----				92	
逆向指 标	自评工作质量 (-8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0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				0	
合计								92	
等级 (90 (含) -100分为优、80 (含) -90分为良、60 (含) -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优	

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般项目类

单位名称（盖章）：中山市水务局

填报日期：2021年4月18日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中山市碧道建设总体规划			本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2886600		
	项目经办科室（部门）	规划计划科	项目负责人	李兵	项目经办人	史秋男	联系电话	13680218217	
	指标来源	上年结转（ ）	年初预算（ / ）	本级追加（ ）	指标编码	2020007295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元）	28866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调整金额	0	调整率（%）		
	该项目是否涉及委托第三方开展调研或课题研究	是（ / ）		资金来源	由调研或课题研究归口管理部门二次分配资金（ / ）		涉及金额（元）	2886600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项目计划实施起止年月	2020.1-2020.12		项目实际实施起止年月	2020.1-2020.12		项目本年度进展（%）	100	
	项目调整情况	与原计划对比，无调整（ / ）		调整审批	无调整（ / ）		是否已按规定进行阶段性验收	是（ / ）	
	是否定期开展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检查	是（ / ）		是否接受过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或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检查			否（ / ）		
预算金额50万元以下项目仅填写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50万元及以上项目还需继续填写产出和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 <small>（字数请控制在200字以内）</small>	未按期完成原因或完成进度滞后说明				
	总体绩效目标	可有效指导未来15年中山市碧道建设	/	完善碧道规划体系，并获得市政府批复，可作为下一阶段碧道建设实施方案的指导规划	无				
	产出指标 <small>（不少于3项）</small>	数量指标	中山市碧道建设总体规划、主要水系碧道建设规划方案	各1套	成果包含规划文本和规划图集各1套				
		质量指标	满足《广东万里碧道建设总体规划纲要》要求	有效与省碧道规划衔接	规划成果与广东省碧道规划相关指标衔接				
		时效指标	满足省河长办提出的文本上交要求	满足省河长办提出的时间要求	按照省要求的时间完成规划成果并获得批复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small>（不少于3项）</small>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碧道建设预防洪安全达标率	碧道建设方案中，规划碧道建设预防洪安全达标率远期达到100%	规划提出了全面的水安全、水环境、水文化等方面的规划措施，碧道建成后，可实施预防洪安全达标率远期达到100%				
			碧道贯通率	依照规划实施建设后，碧道连通性不低于70%	通过水文化、水景观建设，将碧道建设成为人民美好生活的好去处，且碧道连通性不低于70%				
		环境效益指标	单条生态岸线比例	碧道建设方案中，单条碧道生态岸线比例不少于75%	碧道全面建成后，可显著改善水环境，且，单条碧道生态岸线比例不少于75%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有效指导中山市碧道建设工作	未来15年内可为系统开展中山市碧道建设工作提供规划指导。规划完成后，将根据规划内容开展中山	规划获得市政府批复，且已进一步指导实施方案。碧道建成后可带动周边产业、旅游经济发展，显著改善投资环境。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规划建设方案的满意程度	100%	按照要求完成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群众意见及投诉					
其他可体现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的指标	与中山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衔接程度	有效与中山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衔接，达到“多规合一”的规划标准	与中山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衔接，获得市自然资源局资源符合“多规合一”的规划标准，可进一步指导方案实施						
核查、公开与政府采购情况	三年内是否纳入财政部门绩效考核	是（ ） 否（ / ）	分数	分别是：	（上年度绩效指标得分35分以下项目）重点问题整改情况		全部整改（ ） 部分整改（ ）；尚未整改（ ） 无需整改（ / ）		
	是否按规定实行绩效信息公开	是（ / ） 否（ ）	是否按照规定实施政府采购流程或招投标流程			是（ / ） 否（ ） 不需要（ ）			
逆向指标	是否涉及负面影响，如涉及本项目的投诉、上访、纠纷，安全生产或发生媒体负面报道等情况	是（ ） 否（ / ）	是否涉及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被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处理，以及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被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处罚。			是（ ） 否（ / ）			
专项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由专项资金主管部门填写资金使用概况）								
其他说明	（若有特殊情况说明，请填写，如整改情况）								

绩效评分表-项目类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水务局		指标 编码	2020007295	项目名称	中山市碧道建设总体规划	预算金额 (万元)	288.6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过程 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7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方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1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7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2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完成 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3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与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20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5
小计			100	-----				94
逆向指 标	自评工作质量 (-8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0
	绩效信息公开 情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 部门绩效管理 情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 情况(-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 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 投标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				0
合计								94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优

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般项目类

单位名称(盖章): 中山市水务局										填报日期: 2021年 4月 15日	
基本概况	项目名称	中山市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系统				本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970540			
	项目经办科室(部门)	工程建设与监督科	项目负责人	角坤	项目经办人	角坤	联系电话	18825369297			
	指标来源	年初预算(√)				指标编码	2021011213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元)	97054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调整金额	27540		调整率(%)	2.84%	
	该项目是否涉及委托第三方开展调研或课题研究	否(√)		资金来源	/			涉及金额(元)			
项目组织实施管理情况	项目计划实施起止年月	2019年3月至2020年4月		项目实际实施起止年月	2019年3月至2020年12月		项目本年度进展(%)	100%			
	项目调整情况	与原计划对比,无调整(√)		调整审批	无调整(√)		是否已按规定进行阶段性验收	是(√)			
	是否定期开展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检查	是(√)			是否接受过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或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检查	是(√)					
预算金额≤50万元以下项目仅填写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50万元及以上项目还需继续填写产出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项目申报绩效目标管理及完成情况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字数请控制在200字以内)		未按要求完成原因或完成进度滞后说明				
	总体绩效目标	以中山市水利工程及地理信息数据库为基础,运用JRE、GIS等技术,以信息采集、计算机网络为支撑,以水利工程建设管理、运行管理业务为核心,建设中山市水务工程建设与管理系统,实现水利工程建设的全过程管理;实现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包括对已建水利工程基础资料进行采集、录入和入库,各类工程信息实时工录、工程维护管理,从而全面提高水利工程建设管理、运行管理的水平和效益。		/	目前已完成水利工程建设管理系统、水利工程运行管理子系统和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子系统的开发,有效提高了水利工程建设管理、运行管理的水平和效益。						
	产出指标(不少于3项)	数量指标	1、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子系统;2、水利工程运行管理子系统;3、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子系统。		完成3套子系统的开发	已完成3套子系统开发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节约水利工程信息查询时间		不小于30分钟	实现水利工程信息查询时间不小于30分钟					
		成本指标	节约水利工程信息查询的人力成本		不小于30分钟	实现水利工程信息查询时间不小于30分钟					
	效益指标(不少于3项)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相关业务科室信息化管理水平		4个业务科室	已完成4个业务科室部分工作的信息化					
		环境效益指标	对环境是否有影响		无影响	对环境无影响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为水利工程管理提供技术支持		长期运行	已完成系统开发并长期运行					
.....	其他可体现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的指标										
核查、公开与政府采购情况	三年内是否纳入财政部门绩效核查	否(√)		分数	分别是:		(上年度绩效指标得分35分以下项目)重点问题整改情况	无需整改(√)			
	是否按规定实行绩效信息公开	是(√)		是否按照规定实施政府采购流程或招投标流程			是(√)				
逆向指标	是否涉及负面影响,如涉及本项目的投诉、上访、纠纷,安全生产或发生媒体严重负面报道等情况	否(√)		是否涉及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被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处理,以及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被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处罚。			否(√)				
专项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由专项资金主管部门填写资金使用概况)										
其他说明	(若有特殊情况说明,请填写,如整改情况)										

绩效评分表-项目类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水务局		指标 编码	2020011213	项目名称	中山市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系 统	预算金额 (万元)	97.0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过程 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7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辦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8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0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完成 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4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5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人员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按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20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3
小计			100					94
逆向指 标	自评工作质量 (-8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0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预算单位应按照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0
合计								94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优

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般项目类

1 单位名称(盖章): 中山市水务局		填报日期: 2021年4月16日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中山市水利基础设施空间布局规划			本年度项目预算金额(元)		1009800	
	项目经办科室(部门)	规划计划科	项目负责人	李兵	项目经办人	史致男	联系电话 13680218217	
	指标来源	上年结转()	年初预算(√)	本级追加()	指标编码		2020012484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实际支出金额(元)	1009800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调整金额	0	调整率(%)	
	该项目是否涉及委托第三方开展调研或课题研究	是(√)		资金来源	由调研或课题研究归口管理部门二次分配资金(√)		涉及金额(元) 1009800	
项目实施管理情况	项目计划实施起止年月	2020.8-2021.12		项目实际实施起止年月	2020.8-2021.12		项目本年度进展(%) 50	
	项目调整情况	与原计划对比,无调整(√)		调整审批	无调整(√)		是否已按规定进行阶段性验收 是(√)	
	是否定期开展工作进度和工作质量检查	是(√)			是否接受过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或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检查		否(√)	
项目中重绩效目标的设置及完成情况	预算金额50万元以下项目仅填写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50万元以上项目还需继续填写产出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完成情况(字数请控制在200字以内)	未达标完成原因或未完成理由说明			
	总体绩效目标	按照省要求,完成市级水利基础设施空间布局规划编制与技术审查工作。	/	按照合同要求完成规划编制、现状调查,并形成初稿,并通过专家评审,已按照专家意见及各部门意见完成修改。	无			
	产出指标(不少于3项)	数量指标	规划报告、规划图集	各1套	形成了评审后修改稿,包含报告和图集各一套			
		质量指标	项目清单	1套	完成1套项目清单			
		时效指标	数据台账	1套	包含项目占地红线矢量图台账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不少于3项)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洪(排)效益	为全市防洪(排)体系建设提供技术指导	规划成果结合中山市十四五规划,对规划工程提供用地支撑,能够保障防洪工程建设			
		环境效益指标	改善水环境	为改善水环境提供指导	规划对中山市未达标水体治理、碧道建设等项目进行空间布局规划,对水环境治理工程的开展具有空间布局支撑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涉水生态空间管控	指导河滩岸线保护和利用	规划指导中山市水利基础设施空间布局规划,结合中山市相关管理,保护范围划定原则对涉水设施的布局进行规定,并提出了今后水利基础设施管控的要求,能够进一步指导河滩岸线保护和利用				
其他可体现项目资金使用效益的指标								
监督、公开与政府采购情况	三年内是否纳入财政部门绩效检查	是() 否(√)	分数	分别是:	《上年度绩效指标得分35分以下项目》重点问题整改情况	全部整改() 部分整改(): 尚未整改() 无需整改(√)		
	是否按规定实行绩效信息公开	是(√) 否()	是否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流程或招投标流程			是(√) 否() 不需要()		
避向指标	是否涉及负面影响,如涉及本项目的投诉、上访、纠纷,安全生产或发生媒体负面报道等情况	是() 否(√)	是否涉及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被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处理,以及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被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处罚。			是() 否(√)		
专项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由专项资金主管部门填写资金使用概况)							
其他说明	(若有特殊情况说明,请填写,如整改情况)							

绩效评分表-项目类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水务局		指标 编码	2020012484	项目名称	中山市水利基础设施空间布局 规划	预算金额 (万元)	100.9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自评分
预算执行过程 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2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1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制度执行及监管	7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是否签订或书写合理,是否确保档案管理规范性和完整性;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6
	资金管理 (28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8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7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3
		预算调整情况	5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5
绩效指标完成 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10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4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及相关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8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继而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5
小计			100	-----				94
逆向指 标	自评工作质量 (-8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0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涉及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整改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照规定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标投标,预算单位应按照规定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没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				0
合计								94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优

以省级部门（单位）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本年度我单位暂未开展以省级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